

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暨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以 25,500,000.00 元收购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并在完成股权收购后对其同比例增资 26,740,000.00 元。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左中旗保康镇建设大街文化路腾飞小区 1 号楼 3 单元 102 室，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增资后，本公司合计出资人民币 52,24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吉林星旗环保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19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本次收购暨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拟收购资产的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说明如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净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085,747,573.62 元，净资产为 348,396,501.64 元。本次收购的交易价格为 2550 万元，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5,093,287.74 元，资产净额为 4,700,000.00 元，交易价格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2.30%，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32%。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需报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审批通过后，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手续。

（四）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新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

交易对手名称：吉林星旗环保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超达创业园 2 栋
314 号房

主要办公地点：（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超达创业园 2
栋 314 号房

法定代表人姓名：周好义

注册资本币种：人民币

注册资本金额：30,000,000.00 元

营业执照号：91220101767173951X

主营业务：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保设备租赁、销售及售后服务；以自有资金对相关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金融理财、集资揽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融资性经营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境污染治理；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市政行业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公路行业岩土工程（勘察）丙级、工程测量丙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科尔沁左翼中旗现代星旗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左中旗保康镇建设大街文化路腾飞小区 1 号楼 3 单元 102 室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生物质能发电；售电；收费的热力供应服务；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增资后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2,240,000.00	51.00%
吉林星旗环保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190,000.00	49.00%

(三) 具体投资项目的说明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采用 BOO 的方式投资、建设和运营科尔沁左翼中旗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项目的投资进展情况：

该项目暂处于筹备阶段。

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巩固公司东北片区业务、创造长期稳定的经济效益，公司根据战略发展布局进行本次投资。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针对本次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一是积极拓展各类低息贷款和奖补资金的申请渠道与融资渠道，提高项目收益率，降低融资风险；二是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具备实力和管理能力的施工承包商，对项目建设质量、进度和安全生产等做出高标准要求，降低工程管理及安全管理风险；三是安排专人对接、跟踪补贴落地的相关事项减轻资金周转压力，降低回款风险；四是建立合理的项目收运模式与收运储体系，提高项目原材料的有效利用，降低成本管理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立足于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具有积极意义。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0日